

醴陵市2023年动物防疫等补助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湘建会咨字（2024）02025号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湘24PWTEJTNR



湘建会咨字（2024）02025 号

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规范和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领会《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文件精神，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2024 年醴陵市财政资金绩效监督“四评”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醴陵市财政局委托对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决策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动物疫病防控坚持“积极防御、主动治理、人病兽防、关口前移”、植物疫病防控坚持“政府主导、属地负责、分类管理、科技支撑、绿色防控”的总体思路，突出问题导向，优化机构职能体系，配齐配强专业人员，实行定责定岗定人，压实属地责任，落实预防、控制、净化、消灭措施，全链条做好动植物疫病防



控各项工作，为筑牢醴陵市生物安全屏障和保障国家粮食、生猪等重要农产品安全提供有力支撑。

2. 项目决策目的

通过大型规模养殖场全面实施“先打后补”政策，推进规模养殖场强制免疫疫苗资金直接补贴，提高规模养殖场动物防疫主体责任意识和强制免疫保护水平，努力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保障全省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通过养殖环节病死畜无害化处理实行专人专车“点对点”收集。病死畜禽收集、转运、处理等环节全程监管，督促无害化处理运营企业完善生物安全防护措施，切实做好生产安全和生物安全管理，防止因病死畜禽收集、转运、处理技术不规范导致疫病传播与蔓延，防止发生生产安全、生物安全事故。及时处理、清洁环保、合理利用，确保病死畜禽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在处理过程中的环境保护，防止污染。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一是强制免疫，减少养殖者的负担，降低养殖成本，增加养殖利润，保证农民增收，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二是实施“先打后补”政策，提高强制免疫效果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市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确保畜禽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确保重大动物疫情稳定控制。三是养殖环节病死畜无害化处理，鼓励和支持养殖场户采用环保、安全的方式处理病死动物及其产品，防止疫病传播，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确保食品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促进养殖业健康发展。



2. 具体绩效目标：一是强制免疫采购小反刍兽疫疫苗 6 万头份；二是长期聘请的村级防疫人员、特聘动物防疫专员、人事代理、公益性人员等免疫劳务人员 107 人；三是“先打后补”政策申请规模养殖场有 240 家，预算经费 94.6 万元；四是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108625 头；五是强制扑杀检疫布鲁氏菌病奶牛 22 头；六是应免畜禽群体免疫密度 $\geq 90\%$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geq 70\%$ 。

二、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情况

（一）预算资金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通知》（湘财预〔2022〕296 号）、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第二批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3〕131 号）等文件精神，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制定了有关经费使用方案，对强制免疫补助经费 101.18 万元、强制免疫劳务补助经费 41.5 万元、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 461.8 万元、“先打后补”94.6 万元、扑杀补助 7.92 万元，预算资金合计 707 万元。

（二）预算资金下拨程序

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根据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申报财政专项资金，填报《财政专项资金内部签呈表》，经醴陵市财政局农财股、预算股、绩效股、分管领导审核后，填报《醴陵市财政专项资金呈报表》，经财政局局长审批后



再呈市政府分管领导、常务副市长、市长审批，最后由市财政局将资金预算指标下达至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使用。

(三) 资金使用情况

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项目实际到位财政资金 707 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财政资金实际使用 666.5945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4.28%。

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专项资金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实际支付金额(万元)	差异金额(万元)	备注
1	强制免疫经费		101.18	101.18	0	
(1)	小反刍兽疫疫苗	湖南德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4	3.54	0	
(2)	动物疫病专项监测流调补助	动物防疫员	7	16.4481	9.4481	
(3)	实验室提质改造	醴陵市瑾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	15.9533	-0.0467	
(4)	防疫工作劳务经费	动物防疫员	13	9.6	-3.4	
(5)	试剂耗材和防疫物资	合肥谱尼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	29.39	35.3243	5.9334	
(6)	疫苗存储冷库维修	醴陵市志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	1.917	-8.083	
(7)	疫病净化和无疫小区创建经费	醴陵市牧之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	5	3.054	-1.946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预算安排 金额(万元)	实际支付 金额(万元)	差异 金额(万元)	备注
(8)	宣传、培训等经费	醴陵市亿民职业技术培训学校等	12	11.2777	-0.7223	
(9)	疫病防控资料档案整理经费	醴陵市锦诚档案服务有限公司	3.6	3.4237	-0.1763	
(10)	耳标	长沙九兴动物防检用品有限公司	0.65	0.65	0	
(11)	防疫服务		1		-1	
2	强制免疫劳务补助经费	动物防疫员	41.5	41.5	0	
3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经费	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1.8	461.8	0	
4	“先打后补”经费	湖南省吉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等21家单位	94.6	29.766	-40.4054	
		李木良等97户一卡通		24.4286		
5	扑杀补助经费	醴陵市鲜诚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	7.92	7.92	0	
合 计			707	666.5945	40.4055	

(四) 项目实施情况

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通知》(湘财预〔2022〕296号)、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第二



批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3]131 号）等文件精神，通过项目的实施，推动醴陵市畜禽产业持续稳步健康发展，加快全市畜禽业规模化进程。

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3 年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申请规模养殖场有 240 家，通过检测、审核和验收程序，最终 118 家规模养殖补助“先打后补”费用 54.1946 万元，有效控制死亡率，保障畜牧业稳定健康发展，市场需求得到有效保障。

为了保障资金安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 2023 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中心制定了《动物防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开展醴陵市 2023 年规模养殖场（户）强制免疫“先打后补”复核工作的通知》醴牧渔发[2024]4 号等相关文件，动物防疫补助费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和会计核算制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防止疫病传播，保障公共卫生安全。确保食品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促进养殖业健康发展。2017 年 7 月醴陵市人民政府与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醴陵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系统投资经营建设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醴陵市人民政府授权醴陵市畜牧兽医水产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与项目公司签订本《特许经营协议》附件《醴陵市政府购买服务合同》文件。项目公司在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内独家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提供病



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服务（包括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和特许经营期满后移交）并收取服务费用的权利。醴陵市畜牧兽医水产局对项目公司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特许经营过程实施监管，包括产品和服务质量，项目经营状况和安全防范措施，以及协助有关部门核算和监控企业成本等。

（五）现场评价基本情况

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主要提供强制免疫补助经费、强制免疫劳务补助经费、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先打后补”经费、扑杀补助经费等相关文件。此次现场评价我们抽查了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提供 2023 年动物防疫补助资金的会计资料和涉及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会计资料，涉及金额为 666.5945 万元，占比 100%。我们现场走访了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企业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抽查各单位情况详见附件 2：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使用现场评价情况表。

三、项目主要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情况

1. 数量完成方面：2023 年发放免疫小反刍兽疫疫苗 5.3 万头份；长期聘请的村级防疫人员、特聘动物防疫专员、人事代理、公益性人员等免疫劳务人员 107 人；强制扑杀奶牛 22 头；对猪口蹄疫、牛羊口蹄疫、小反刍兽医、禽流感实行了强制免疫，应免畜禽常年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100%，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80%。2022 年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了病死猪 108625 头，有效减少了动物疫



病传播几率,保障了生猪产品质量安全;2023年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118家规模养殖补助“先打后补”费用54.1946万元。

2.项目安全有保障方面:通过强制免疫、疫病扑杀、对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等措施,有效减少病毒传染源、有效阻断疫病传播途径、有效增强疫病抵抗力,减少了疫情发生,阻断了禽流感病毒、布病、结核病等人畜共患病由畜禽传染人,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保持平稳。

3.生态环境有保障方面:通过强制免疫、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的实施,使养殖户增强了对饲养动物进行强制免疫的意识和对病死猪不乱抛乱弃的意识、广泛的宣传教育,随意抛弃病死动物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未发现随意丢弃病死畜禽现象,病死畜禽集中收集、统一处理,促进了生态文明、生态安全。保持畜牧业养殖环境健康发展。

(二)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向养殖户及社会公众发放线上调查问卷的方式来评价服务对象对该动物防疫等补助项目的满意度。结合具体的有效问卷,经加权计算,整体满意度为90.1%,达到90%的目标(详见附件3)

四、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应用现场评价、实地调查、对比相关数据等多种分析方法,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绩效情况等进行了设标评价。根据《醴陵市2023年动物防



疫等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得分 79.7 分（详见附件 1）为参考，评价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为“中”。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实施管理方面

1. 动物防疫资金制度不健全

经抽查发现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制定《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动物防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该公司应尽快制定相关管理办法，明确规定财政资金的用途和使用范围，确保专项资金能够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不得挪作他用。

（二）项目资金管理方面

1. 专项资金部分内容未公开公示

依据《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株洲市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株政办发〔2020〕11 号）文件要求“坚持‘非涉密、全公开’、‘谁分配、谁公开，谁公开、谁解释’、‘分配到哪里、公开到哪里’”的原则，除列入涉密信息目录清单的事项外，都应向社会进行公开。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对部分动物防疫补助资金有关工作经费支出情况未进行公示公告。

2. 未按规定用途使用专项资金

（1）经抽查发现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3 年 12 月 27# 凭证金额为 15.9533 万元，部分资金用于实验室提质改造建



设费用，不符合《动物防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四条 动物防疫支出包括强制免疫劳务补助，实验室耗材用品等。支出范围未包括实验室提质改造建设费用。

(2) 抽查发现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记 46#支付 2022 年企业所得税 50.102 万元。不符合《动物防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八条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不得用于兴建楼堂馆所、弥补预算支出缺口等与动物防疫无关的支出。

3. 资金使用审批流程不规范

抽查发现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3 年 06 月 01#支付 2022 年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经费 204 万元，财务审批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24 日，单位负责人审批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23 日；2023 年 12 月 50#支付防疫员劳务经费 9.6 万元无业务分管领导签字。以上不符合“《动物防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四章<资金使用和管理>第二十二条资金使用审批流程：业务主管部门签字→财务审核→业务分管签字→财务分管签字→主要负责人审阅。”规定。

4. 免疫劳务未按文件分配方案发放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4 年 1 月 23#发放强制免疫劳务补助 41.5 万元，根据资料发现陈朝全 1600 元、申奇平 1600 元、瞿志成 1600 元。文件分配方案因工作需要临时调用，根据个人实际工作时间按 500 元/月，协助中心开展防疫工作情况统计表此三人工作为 2 个月，人均多发放 600 元。

5. 原始单据需完善



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3 年 12 月 36#支付动物卫生监督信息平台培训费 1.2152 万元，其中伙食费为 0.8 万元与附件人数合计 78 人，伙食费标准 100 元/人/天，金额为 0.78 万元不匹配。

(三) 项目绩效管理方面

1. 预算实际执行分项经费变动较大

2023 年强制免疫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一致，但是分项经费变动较大，动物疫病专项监测流调补助支出预算安排资金 7 万元、实际支付 16.4481 万元，超支 9.4481 万元，变动率 134.97%；疫苗存储冷库维修支出预算安排资金 10 万元、实际支付 1.917 万元，节余 8.083 万元，变动率-80.83%；试剂耗材和防疫物资经费预算安排 29.39 万元，实际使用 35.3243 万元，超支 5.9334 万元，变动率 20.19%。

2. 专项资金闲置不利于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经抽查发现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2023 年强制免疫“先打后补”经费补助 94.6 万元，实际支付 54.1946 万元，节余 40.4054 万元，变动率-42.71%，资金闲置不利于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3. 未对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设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监控表和绩效目标自评表

经抽查发现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未对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设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绩效目标监控表；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对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设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四) 其他方面

1. 部分病死畜禽未采取无害化处理中心集中处理

通过调查问卷发现：动物发病死后，部分未采取报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收集处理，并采取尸体焚烧、挖坑深埋、化粪池等处理情况。不符合《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湘农联[2021]27号文件第二点“进一步完善无害化处理体系”内容中从2021年起，除无害化处理收集系统不能覆盖的边远山区和交通不便地区处，病死畜禽原则上由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集中处理。

六、相关建议

(一) 项目实施管理建议

1. 完善管理制度

建议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充分考虑各项因素制定合理的预算方案，对动物防疫等补助费用专项资金制定管理制度，完善专项资金的分配方法和申报程序、拨付与公开、绩效评价与监督检查等，让资金有源可查，有据可依。

(二) 项目资金管理建议

1. 逐步实行专项资金全过程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建议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按照《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株洲市财政专项资金分配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株政办发〔2020〕11号）要求，在项目实施前公示项目支持范围和工作方案，明确资金分配原则和程序等；项目实施



中公示资金使用过程和结果；项目实施后公示项目的绩效情况，实行全过程公开，保证工作开展的公正、透明。

2. 规范资金使用审批流程，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 and 安全性

建议对动物防疫等补助费用项目应严格执行“《动物防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四章<资金使用和管理>第二十二条款资金使用审批流程：业务主管部门签字→财务审核→业务分管签字→财务分管签字→主要负责人审阅。”规定。

3. 定期监管财务核算方面，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建议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进行跟踪监督，严格控制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坚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发现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督促落实，确保专项资金使用规范合理合法，杜绝违规挤占专项资金。

（三）项目绩效管理建议

1. 细化、量化预算资金编制，同时制定绩效考核目标

根据年度任务，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资金计划，细化分解为具体项目构成，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工作任务重点方向相匹配，遵循科学性、重要性、经济性、关联性原则。根据预算资金安排制定相应绩效考核目标，通过工作考核机制对于经费执行变动进行工作考核，分析查找原因，防范预算编制随意只是进行总额控制，使用预算监督流于形式情况出现。



2.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在申报预算的同时根据工作重点，按照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量化主要指标，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健全制度体系，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与监督检查，提供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四）其他方面建议

1. 强化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收集、处理意识

一是应加强对畜禽养殖场户进行相关培训，切实提高养殖户的防疫、责任、法律意识，提高无害化处理效果。二是加强畜牧部门的宣传力度。通过宣传单、广播、海报、公众号等方式进行相关法律法规、问题严重程度、潜在威胁以及规章制度的大力宣传，帮助养殖户认识病死畜禽尸体的危害性，了解相关政策，强化其法律意识，树立起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意识，保证其处理的正确性和规范化，明确其相关责任，进而达到社会监督的目的，以及降低疫病传播风险的效果。

七、附件

附件 1. 醴陵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2. 醴陵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使用现场评价情况表

附件 3. 醴陵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满意度明细表



此页无正文!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丽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凯芳



地址: 湖南·长沙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醴陵2023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计分说明
决策 (权重20%)	项目立项 (1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分)	5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规定； ②项目立项是否属于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1分；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1分。以上每条若不符合要求均不得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以上每条若不符合要求均不得分。		3	
		绩效目标 (4分)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且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设立目标，得1分；目标明确、细化、量化，得1分；目标和资金匹配，得1分；遵循四个原则，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1	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未对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设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绩效目标申报表；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对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设置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3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以上每条若不符合要求均不得分。	0	3	
过程 (权重25%)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执行进度 (3分)	3	预算执行进度=已完成投资的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	已完成投资的项目资金占预算资金100%，得3分，每降低10%一笔扣0.5分，扣完为止。	2	1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3年强制免疫“先打后补”经费补助94.6万元，实际支付54.1946万元，结余40.4054万元，变动率-42.71%，资金使用率不利于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相适应，得1分。以上每条若不符合要求均不得分。		2	
		资金到位率 (2分)	2	预算资金在年度内应全额到位，根据资金实际到位率差距分段扣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本年度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酌情扣分。		2	
		资金使用率 (2分)	2	预算资金应年度内使用完毕，根据资金使用率差距分段扣分。	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使用资金：本年度项目实际支付和使用的资金。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使用率95%以上，得2分；95%以下每降低1%，扣0.5分。	0.5	1.5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666.5945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4.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计分说明
过程 (权重25%)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监管 (3分)	3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的建设和执行。	评价资金项目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建设、公告公示平台建设制度、以及按要求公开动物防疫项目有关政策、资金使用及项目安排等情况，每发现一项未按要求公示的扣0.5分，扣完为止。	1	2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对防疫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审计，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对防疫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审计。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6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④完整性：项目资金投入、支出、资产等会计核算资料的完整性。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得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3分；④项目资金投入、支出、资产等会计核算资料的完整性，得1分。	5	1	1.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2月27日凭证金额为15.9533万元，部分资金用于实验室提质改造建设费用。2.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5月16日支付金业所得税50.102万元。3. 2023年12月10日支付2022年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防疫经费204万元，财务审批时间为2023年05月24日，单位负责人审批时间为2023年05月23日。2023年12月10日支付防疫经费9.6万元，无业务分管领导签字。4. 2023年12月36日支付动物卫生监督信息平台培训费1.2152万元，其中伙食费为0.8万元，实际金额应为0.78万元。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资金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资金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措施健全，得1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可根据制度健全和完整程度的酌情扣分。	1	1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月22日发放强制免疫经费补助41.5万元，未发文件方案要求发放，人均多发600元。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3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得1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1	2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月22日发放强制免疫经费补助41.5万元，未发文件方案要求发放，人均多发600元。
	项目实施 (12分)	绩效自评 (3分)	3	①是否开展绩效自评；②绩效自评是否逐一对设定的绩效指标评分；③绩效自评内容是否完整、准确。	已开展绩效自评，并指标评分与绩效指标一一对照，自评报告内容完整准确，得3分；进行指标评分1.5分；完整完成自评报告得1.5分，自评报告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酌情扣分；发现一个单位未开展自评，扣1.5分。	1.5	1.5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月22日发放强制免疫经费补助41.5万元，未发文件方案要求发放，人均多发600元。
		政府采购规范性 (4分)	4	①应执行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执行审批或备案程序；②是否政府采购项目批文附件执行采购程序；③政府采购相关信息是否进行公示。	每发现一项未进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或不规范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4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月22日发放强制免疫经费补助41.5万元，未发文件方案要求发放，人均多发600元。
		产出数量 (12分)	2	强制免疫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对猪口蹄疫、牛羊口蹄疫、小反当兽医、禽流感等进行了强制免疫，应免畜禽常年群体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的，得满分；90%以下每降低10%，扣0.5分；直至扣完。		2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月22日发放强制免疫经费补助41.5万元，未发文件方案要求发放，人均多发600元。
		项目产出 (25分)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2024年1月22日发放强制免疫经费补助41.5万元，未发文件方案要求发放，人均多发6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计分说明
产出 (权重25%)	项目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2分)	3	小反刍兽疫疫苗	小反刍兽疫疫苗(小反刍、山羊、猪、兔、貂、50头份/瓶)购买6万头份,全部发放进行免疫,得满分;小反刍兽疫疫苗发放每降低0.1万头份的,扣0.2分;直至扣完。	1.4	1.6	小反刍兽疫疫苗(小反刍、山羊、猪、兔、貂、50头份/瓶)实际发放5.3万头份
			2	强制扑杀补助数量(只、头)	强制扑杀补助数量22头,全部扑杀得满分;扑杀数量降低1头扣0.5分;直至扣完。		2	
			3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108625头,全部处理病死猪头数的得满分;处理病死猪头数降低1000头,扣0.5分;直至扣完。		3	
		产出质量 (6分)	2	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	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118家规模养殖户,全部补助得满分;未补助全部扣完。		2	
			3	强制免疫疫病种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强制免疫及其他疫病的免疫抗体质量合格率平均达80%以上,得满分;80%以下每降低10%,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产出 (25分)	产出质量 (6分)	3	免疫抗体合格率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强制免疫疫病种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得满分;70%以下每降低10%,扣0.5分;直至扣完。		3	
			3	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0%扣0.5分;直至扣完。		3	
		产出时效 (4分)	2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及时率	养殖环节病死猪在规定的时间内均已收集、无害化处理到位100%的得满分;每降低10%扣0.5分;直至扣完。		2	
			2	保质保量的完成率	强制免疫分春、秋两季保质保量的完成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0%扣0.5分;直至扣完。		2	
	项目产出 (25分)	社会效益 (12分)	4	强制免疫,减少养殖户的负担,降低养殖成本,增加养殖户利润,保证农民增收,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调查问卷中防疫员上门为养殖户的畜禽进行疫苗接种是否免费的得2分,若免费接种疫苗的得满分;若收费接种疫苗占比超过1%扣0.5分,直至扣完。		4	
			4	畜禽病死率大幅度下降,由于疫病减少,畜禽生产水平明显提高,完成生猪稳产保供任务。	调查问卷中动物防疫采取免疫、消毒等措施可以有效降低动物疫病发生率100%有效率的得满分;每降低10%扣0.5分;扣完为止。		4	
			4	采取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措施,有效减少病毒传染源、有效阻断疫病传播途径、有效增强疫病抵抗力,减少了疫情发生,阻断了禽流感病毒、布病、结核病等人畜共患病由畜禽传染人。	调查问卷中养殖环节病死动物全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收集、处理100%的得满分;每降低10%扣1分,直至扣完。	1	3	调查问卷统计养殖环节病死动物部分未通过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收集、处理占93.2%
	项目效果 (30分)	经济效益 (4分)	4	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有效控制死亡率,减少疫病扩散,保障社会健康稳定发展,市场需求得到有效保障。	动物防疫采取免疫、检疫等措施控制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若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有效控制死亡率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生态效益 (6分)	4	动物防疫无害化集中收集、处理,对环境污染的影响程度	调查问卷中动物防疫无害化集中收集、处理,对环境污染无影响的得满分;严重影响环境污染占比1%以下的扣1分;每提高1%扣1分,直至扣完。	2.9	1.1	调查问卷统计动物防疫无害化集中收集、处理,对环境污染影响严重的占比2.91%
绩效 (权重30%)	项目效果 (30分)	生态效益 (6分)	2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无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的得满分,每发现一例扣0.1分,直至扣完。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计分说明
		可持续发展 (3分)	3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等体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使养殖户对饲养动物进行强制免疫的意识和对病死猪不乱抛乱弃的意识得到增强，促进养殖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宣传强制免疫、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养殖户对饲养动物进行强制免疫和对病死猪不乱抛乱弃的情况得满分；发现一例乱抛乱弃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满意度 (5分)	5	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调查综合满意度90%以上得5分，扣0.5分；直至扣完。		5	
	总 分		100			20.3	79.7	



醴陵市2023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使用现场评价情况表

序号	拨付时间	凭证号	指标文号	资金来源	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使用金额(元)	资金使用/项目实施情况
1	2023/04/12	6#	湘财预2022 (296)号	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百奥迈斯2022年无害化处理经费	2,039,0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407.9万元,主要用于病死猪无害化处理。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2	2023/06/01	1#			动物防疫员	强制免疫劳务补助	2,040,0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41.5万元,主要用于强制免疫劳务补助。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3	2024/01/29	13#			养殖企业	2023年度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贴	415,0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54.1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度先打后补补助。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4	2024/06/11	24#			醴陵百奥迈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百奥迈斯2022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541,945.9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53.9万元,主要用于病死猪无害化处理。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5	2023/11/30	13#			醴陵市锦诚档案服务有限公司	锦诚防控工作资料档案整理费	539,0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3.4万元,主要用于防控工作资料档案整理。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6	2023/12/18	34#			动物防疫员	防疫员劳务经费	34,237.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9.6万元,主要用于防疫员劳务经费。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7	2023/12/19	50#	湘财预2023 (131)号	2023年第二批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醴陵市瑯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验室提质改造建设费用	96,0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5.9万元,主要用于实验室提质改造建设。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8	2023/12/18	27#			黄亚斌	疫情监测分析及培训差旅费	159,532.7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0.01万元,主要用于疫情监测分析及培训。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9	2023/12/25	65#			醴陵市亿民职业技术学校	疫情防控工作技术培训费	191.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0.04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工作技术培训。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0	2023/12/18	26#			长沙九兴动物防疫用品有限公司	购买耳标费用	100,434.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0.6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耳标。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1	2023/12/19	48#			醴陵市志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动物防疫工作用网络设施设备维护(修)费	6,5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9万元,主要用于动物防疫工作用网络设施设备维护(修)。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2	2023/12/19	51#			醴陵市牧之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指定通道11-10月值守工作人员误餐	19,17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0.7万元,主要用于指定通道11-10月值守工作人员误餐。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3	2023/12/25	66#					7,720.00	



14	2023/12/18	36#	湘财预2023 (131)号	2023年第二批中央 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醴陵市亿民职业技术培 训学校	动物卫生监督信息平台培 训费	12,152.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2万 元，主要用于动物卫生监督信息平台培 训。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5	2023/12/18	28#			醴陵市颜英食品商店	疫情控办公物资费用	21,679.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2.2万 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办公物资。2、项 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6	2023/12/25	68#			湖南普优达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防护服 费用	90,0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9万 元，主要用于购置疫情防控物资防护服 。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7	2023/12/18	22#			醴陵市天彩印刷厂	疫情防控、养殖技术资料 印刷宣传费	40,3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4.0万 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养殖技术资料 印刷宣传。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 施完成。
18	2023/12/20	58#			醴陵市文苑打印店	动物防疫工作资料打印费	10,78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1万 元，主要用于动物防疫工作资料打印。2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19	2023/12/18	25#			醴陵市鲜诚种养农民专 业合作社	鲜诚种养合作社奶牛强制 扑杀补助	79,2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7.9万 元，主要用于鲜诚种养合作社奶牛强制 扑杀补助。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 施完成。
20	2023/12/18	37#			湖南德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小反当羊痘疫苗采购资金	35,4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3.5万 元，主要用于小反当羊痘疫苗采购。2、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21	2023/12/25	70#			黄亚斌	屠宰监管工作误工费	70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0.07万 元，主要用于屠宰监管工作误工费。2、项 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22	2023/12/25	71#			张孝斌	防控工作市内交通费	1,06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0.1万 元，主要用于防控工作市内交通费。2、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23	2023/12/27	78#			合肥谱尼测试科技有限 公司	畜禽水产品专项检测费用	139,708.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3.9万 元，主要用于畜禽水产品专项检测。2、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6	2024/01/29	12#			动物防疫员	防疫员监测流调劳务经费	164,481.3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6.4万 元，主要用于防疫员监测流调劳务经费 。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7	2024/01/29	15#			长沙批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验室试剂等材料	58,540.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5.9万 元，主要用于购买实验室试剂等材料。2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8	2024/05/13	10#			张孝斌	消毒药搬运费	81.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0.01万 元，主要用于消毒药搬运费。2、项目实 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9	2024/05/13	12#			醴陵市博创汽车服务有 限公司	动物防疫监测工作等租车 费	13,134.00	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到位资金1.3万 元，主要用于动物防疫监测工作等租车 费。2、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已实施完成。
现场评价金额合计							6,665,945.90	



醴陵2023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满意度明细表

序号	调查问题	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选项	选择人数	比例
一、满意度问题				
1	您对为您提供免疫服务的防疫员满意吗？	非常满意	86	83.50%
		满意	16	15.53%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非常满意	1	0.97%
2	您觉得家中养殖畜禽接种疫苗后，效果如何？	非常好	69	66.99%
		还可以	32	31.07%
		一般	2	1.94%
		无效果	0	0
		不清楚	0	0
3	动物防疫无害化集中处理，对环境污染的影响程度如何？	严重	3	2.91%
		一般	9	8.74%
		轻微	33	32.04%
		无	58	56.31%
4	您对动物防疫补助相关政策实施总体的评价是？	非常满意	51	49.51%
		满意	35	33.98%
		一般	13	12.62%
		不满意	4	3.88%
二、政策问卷				
5	您了解国家强制免疫病种吗？	非常了解	65	
		比较了解	33	
		一般	4	
		不了解	1	
6	您是否了解您所在地区的动物防疫补助政策？	非常了解	39	
		比较了解	38	
		一般	20	
		不了解	6	
7	您对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的了解程度？	非常了解	41	
		比较了解	40	
		一般	18	
		不了解	4	
8	您是通过什么途径知道动物防疫相关政策的？（多选）	电视新闻	56	
		报纸书籍	40	
		村上宣传	74	
		听周围群众说	22	
		其他途径	46	
		从未见过	1	
9	您参与强制免疫的方式为	防疫员上门服务	30	
		向有关部门领取免费疫苗	19	
		自己防疫自行购买疫苗	49	
		自行防疫其他	5	
10	您养殖的畜禽每年进行疫苗接种次数是吗？	0次	0	
		1次	1	
		2次	30	
		3次	22	
		4次	50	



11	防疫员上门为您养殖的畜禽进行疫苗接种时，会向您收费吗？	会	3	
		不会	100	
12	政府或防疫员会给您发放一次性口罩、手套、消毒用品吗？	经常会	50	
		偶尔会	45	
		不会	8	
13	您认为哪些动物防疫措施可以有效降低动物疫病发生？（多选）	免疫	96	
		消毒	92	
		隔离	69	
		检疫	59	
		无害化处理	69	
		都没效果	0	
14	您觉得您在养殖过程中能够做到哪些动物疫病防控措施（多选）	准确用药	78	
		按时免疫	96	
		经常消毒	93	
		无害化处理	67	
		出现疫情及时报告	58	
15	动物发病死后，您会采取哪些方式处理动物尸体？（多选）	焚烧	13	
		挖坑深埋	33	
		化粪池	7	
		报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收集、处理	96	
		其他途径	2	
选项	总选择人数	比例		
非常满意	264	64.08%	64.08	
满意	116	28.16%	22.52	
一般	24	5.83%	3.50	
不满意	8	1.94%	0.00	
	412	100.00%	90.10	
整体满意度=（非常满意比例×100+满意比例×80+一般比例×60+不满意比例×0）/100×100%				
整体满意度=（64.08%×100+28.16%×80+5.83%×60+1.94%×0）/100×100%=90.10%				





姓名 何丽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30202197511226067
Identity card No.



何丽平
430300010088

证书编号: 43030001008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 2017.3.1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凯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6-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204197706150026
Identity card No.



李凯芳
430300010027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30001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尹军乔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388号轻盐雅苑第一栋11层1101-110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3030001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202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8月20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南省财政厅

2024年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RK84EX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军乔 经营场所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388号轻盐雅苑第一栋11层1101-1106号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企业资本验证，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会计咨询，司法会计鉴定，代理记账，税务服务；税收策划；涉税鉴证；涉税诉讼；资产评估；价格评估；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房地产估价；土地评估；工程造价专业咨询服务；编制工程概算、预算服务；工程结算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